

---

## 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二次）

---

项目编号：HBT-13324139-247838

#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人：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投标邀请</b> .....	<b>1</b>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2
六、公告期限.....	2
七、其他补充事宜.....	2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九、信息发布媒介.....	3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b> .....	<b>4</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须知.....	9
一、总则.....	9
1.1 项目概况.....	9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9
1.3 采购范围、时间要求和质量要求.....	9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9
1.5 费用承担.....	10
1.6 保密.....	10
1.7 语言文字.....	10
1.8 计量单位.....	10
1.9 踏勘现场.....	10
1.10 投标预备会.....	10
1.11 中标后分包.....	10
二、招标文件.....	10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1
三、投标文件.....	12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
3.2 投标报价.....	12
3.3 投标有效期.....	12
3.4 投标保证金.....	13
3.5 备选投标方案.....	13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四、投标.....	14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
五、开标.....	14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4
5.2 开标程序.....	15
5.3 开标异议.....	15
六、评标.....	15
6.1 评标委员会.....	15
6.2 评标原则.....	15
6.3 评标.....	16
七、定标.....	16
7.1 确定中标人.....	16

7.2 中标结果公告.....	16
7.3 中标通知.....	16
八、质疑.....	16
8.1 质疑.....	16
8.2 质疑回复.....	17
8.3 投诉.....	17
九、合同授予.....	17
9.1 履约担保.....	17
9.2 签订合同.....	18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18
10.1 收取方式和标准.....	18
10.2 收取时间.....	18
十一、无效投标和废标.....	18
11.1 无效投标.....	18
11.2 废标.....	18
十二、纪律和监督.....	18
12.1 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19
12.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9
1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9
十三、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b>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b>	<b>21</b>
<b>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b>	<b>24</b>
一、评标方法.....	24
二、评标步骤.....	24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26
附表 2: 符合性检查表.....	28
附表 3: 评分标准.....	29
<b>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b>	<b>32</b>
<b>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b>	<b>33</b>
一、投标函及附件.....	39
1. 投标函.....	39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
二、报价文件.....	42
1. 开标一览表.....	42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43
三、商务文件.....	44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4
2. 资格证明文件.....	45
3. 相关承诺.....	46
4.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47
5. 业绩情况一览表.....	48
6.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	49
7. 企业综合实力证明文件.....	50
8. 其它.....	51
四、技术文件.....	52
(一) 施工组织设计.....	52
(二) 项目管理机构.....	60
(三) 其它技术文件.....	6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BT-13324139-247838

项目名称：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二次）

最高限价：人民币 804299.00 元，超过最高限价报价无效

采购需求：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投标人完成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项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质保期：2 年。

质量标准：合格。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日历天内交付。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军队采购网”(<https://www.plap.mil.cn/>)军队采购失信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近三年不得存在如下情形：因违

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破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状态，中标后不履约、不配合招标人日常工作等各类行为。（提供承诺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4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登陆“数智云采”官网（<https://cjyc.hbbidding.com.cn/hubeiyth/>），进入“云采购平台”，按照“帮助中心--业务操作指南--数智云采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获取（报名操作咨询电话：027-87278602）。

售价：人民币 500 元/套。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开评标室。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开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户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号：308521015186

账号：127905433810603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石洞街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027-88103839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联系人：贾新龙、周宇

联系方式：027-87273626

**九、信息发布媒介**

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2.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1.2	招标人	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二次）
1.1.5	项目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0日历天内交付。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第二条“投标人资格要求”，须提供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p> <p>（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2）提供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投标人信誉声明。</p> <p>（3）投标单位需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及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          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p>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7）符合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第3款“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资料。</p> <p>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如有）。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p>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p> <p>本项目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员工，需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在本单位近半年内其中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1	中标后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2.4	采购预算价格	本项目采购预算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后 <u>90</u> 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金额：人民币8000元</p> <p>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形式：转账、电汇</p> <p>方式：以转账、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对公账户直接转入下述账户：</p> <p>收款单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p> <p>账 号：84218694190180101654130</p> <p>招标编号：HBT-13324139-247838</p>
3.5.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6.4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u>壹</u>份，副本<u>贰</u>份</p> <p>投标文件电子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u>正本盖章扫描件</u>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u>PDF格式</u>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u>1份</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u>U盘</u></p>
4.1.2	封套上写明	<p>招标代理机构名称：<u>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u>            _____（项目名称、包号）投标文件在____            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p> <p>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p>
4.1.3	开标一览表	<p>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p> <p>投标代表手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需包含受托人在本单位近半年内其中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明)、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如有)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从湖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家
7.1.1	是否授权 评标委员会确定 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3名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7.2.1	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 采购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9.1.1	履约担保	有: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向招标方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工程项目验收完成后,无息退还。
10.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和标准	根据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中标人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由招标人支付 2. 支付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的70%计取,不足5000元按5000元计取。 3. 支付时间: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微信、支付宝等非现金支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5. 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号：308521015186 账号：127905433810603
10.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讫时限	领取中标通知书当天
13.1	需要补充的其他 内容	/
<p>1.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以前3年或前5年，以此类推。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2020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7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p> <p>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p> <p>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代表选中，“<input type="checkbox"/>”代表未选中。</p>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招标文件。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时间要求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4) 联合体投标保证金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1.7.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1 中标后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名称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

作的澄清、修改。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1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1.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本处所称“质疑”是指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投标人投标而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的质疑。质疑与答复应采取书面形式。

2.1.4 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照第 2.2 款规定办理。

2.1.5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

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2.2.4 上述书面形式通知包括纸质的文件、信件，也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函及附件

##### 3.1.2 报价文件

##### 3.1.3 商务文件

##### 3.1.4 技术文件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

3.2.2 本项目投标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各类材料、配件和人工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投标报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要求予以价格调整。

3.2.3 投标人应在报价表上注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以可调整的价格或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3.2.4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采购预算价格，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法律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责任。

3.3.3 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截止时间、形式、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联投标保证金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2 投标人未按前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4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责任担保。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3.5 备选投标方案

3.5.1 投标人可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盖单位章。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是授权代理人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

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6.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密封完好。

4.1.2 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三条、第四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五、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开标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举行，招标代理机构在此邀请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投标人授权代表如出席会议，应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授权代表如不出席会议，则视为对开标程序和内容无异议。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会纪律
- (2) 介绍参加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 (3) 介绍本项目招标的主要过程
- (4) 检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 (5) 启封投标文件、核验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
- (6) 唱标
- (7) 宣布评标安排及其他事项
- (8) 开标会结束

## 5.3 开标异议

5.3.1 投标人对开标程序有异议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六、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招标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项目的评标，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评标。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在评标报告中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七、定标

### 7.1 确定中标人

7.1.1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中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 7.2 中标结果公告

7.2.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7.3 中标通知

7.3.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2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即可前往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 八、质疑

### 8.1 质疑

8.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运营管理部，联系人：刘刚，联系电话：027-87816246。

8.1.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书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 8.2 质疑回复

8.2.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2.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 8.3 投诉

8.3.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九、合同授予

## 9.1 履约担保

9.1.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9.1.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9.1.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

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2 签订合同

9.2.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2.2 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9.3.3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10.1 收取方式和标准

10.1.1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和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2 收取时间

10.2.1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限收讫招标代理服务费。

## 十一、无效投标和废标

### 11.1 无效投标

11.1.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11.2 废标

11.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十二、纪律和监督

## **12.1 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12.1.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12.1.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2.1.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2.1.4 招标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12.1.5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12.1.6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12.1.7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 **12.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2.2.1 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提供虚假材料以及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2.2.2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活动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2.2.3 投标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 **1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必须回避。

1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12.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

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十三、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3.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一、招标范围说明

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投标人完成国营武汉长虹机械厂 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二、质量要求

2.1、质量标准：合格；

2.2、质保期：2 年。

### 三、工期要求

3.1、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日历天内交付；

3.2、如遇特殊情况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达到现场，24 小时能随时联系上。

3.3、拟派项目经理施工期间到场率需达到 80%以上。

### 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4.1、安全文明施工应符合《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建办【2005】89 号）的规定，并符合地方政府对安全文明施工合格（或标准化实施）的要求及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4.2、承包人现场应配置安全管理机构，建立安全管理制度，设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

4.3、特殊工种人员应持证上岗，具备相应的特种作业资格证。

4.4、承包人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应设置安全管理及措施专篇，详细描述针对本项目采用的安全管理措施。

4.5、本项目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以下简称“危大工程”）应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规定》（建设部 37 号令）编制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应组织专家论证，按要求加强管理，需要进行监测的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按规定需要验收的应组织验收。

4.6、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专项安全方案的内容要求、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范围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 号文）执行，本处不再重复。投标人在投标时应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4.7、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每周清理外运一次，费用自理。

4.8、主材需提供第三方厂家生产合格证，招标人检查合格后方可入场，且招标人有权随时抽查，所有检测报告需交由甲方归档。

## 五、验收要求

5.1、本次招标工程验收标准：该项目的材料、设备、安装、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按国家和省、市及相关行业现行的质量验收规范及招标文件要求执行，并达到合格标准。

5.2、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返工直至符合合同要求为止，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服务期延误由中标人承担。

5.3、验收及审计：工程竣工后，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各壹套。招标人自接到中标人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于3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在验收合格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办理工程移交手续。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返工，并承担服务期延误的责任。

## 六、服务期内的相关要求

6.1、能满足招标人施工项目工程质量、安全、工期等要求，达到招标人施工项目相关的统一规范化要求。如果发现中标人有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招标人明令禁止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提前中止合作关系。

## 七、其他要求

7.1、投标人须对项目现场进行充分考察调研结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当包含完成本项目招标内容及合同义务涉及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成本、利润、应缴纳的规费、税金等。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任何漏报（如配件及辅材数量等）、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

7.2、本项目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不可分包转包。

7.3、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时，需同时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

## 八、付款方式

8.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合同全额9%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工程竣工结算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95%给中标人，剩余5%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2年后无质量问题3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质量保证金。

## 九、技术要求

---

9.1、201 大楼新建楼梯项目，技术要求以施工方案和图纸为准，其他事宜按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执行。

## 附件

### 201 大楼新建楼梯 施工方案

- 1、201 大楼西侧旋转楼梯拆除，高约 22 米，结构见原图。
- 2、东侧设备基础拆除（2.85 米\*4.85 米\*0.3 米钢筋混凝土）。
- 3、施工期间，拆除铝合金窗及型钢防盗栏，尺寸 2 米\*2.1 米，拆除窗下墙 1 米宽\*0.9 米高\*0.24 米厚，施工完成后恢复砌窗下墙 1\*0.9\*0.24，粉面后刷内墙涂料 3 遍，面积 1\*（0.9+0.24）平方米，外墙贴瓷砖 1\*（0.9+0.1）平方米，恢复安装铝合金及防盗栏。
- 4、东、西侧钢楼梯新建，见设计图纸，图中只有东侧楼梯做法，西侧楼梯与东侧楼梯对称。钢梯钢框架表面做法：底层环氧富锌底漆 60 μm，中间层环氧云铁中间漆 180 μm，喷刷膨胀型防火涂料，耐火极限 2.5 小时，批腻子打磨平整，刷丙烯酸聚硅氧烷面漆 60 μm。钢梯其它钢构件表面做法：底层环氧富锌底漆 60 μm，中间层环氧云铁中间漆 180 μm，喷刷膨胀型防火涂料，耐火极限 1 小时，批腻子打磨平整，刷丙烯酸聚硅氧烷面漆 60 μm。

---

##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

其中：通过初步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其他分值按打分表计算。

### 二、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 2.1 投标文件初审

##### 2.1.1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资格性检查表》。

##### 2.1.2 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评审因素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 2.2 澄清有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

---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4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评分标准》

### 2.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投标人资格要求”第 1 款的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投标人信誉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及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交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p> <p>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资格要求”第2款的规定	<p>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军队采购网” (<a href="https://www.plap.mil.cn/">https://www.plap.mil.cn/</a>)军队采购失信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近三年不得存在如下情形: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破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状态,中标后不履约、不配合招标人日常工作等各类行为。 (提供承诺书)</p>	<p>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天再次查询并打印存档。</p>
3	“投标人资格要求”第3款的规定	(1) 投标人应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	<p>提供资质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p>

		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	--	--	--

备注：

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如有）。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1.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附表 2：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4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	
6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7	投标人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8	投标人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p>(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审核结论		

备注：

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投标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4.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 附表 3：评分标准

项目	具体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价格部分 (50分)	报价评分	5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最后报价)×50%×100
商务部分 (15分)	体系认证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项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绩	4	供应商近3年(投标截止之日往前推算3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钢结构施工工程业绩，每提供1项业绩得1分，最高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	3	拟派项目经理近3年负责过钢结构施工工程业绩，每有1个业绩加1分，最多不超过3分。项目经理业绩和企业业绩为同一个的，可重复计分。

项目	具体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须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合同中须体现出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上述已完成项目中担任负责人, 若合同中不能体现需提供甲方盖章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1 分, 高级职称的得 2 分。(按项目经理最高职称计分)
	项目组成员	3	除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外其他项目组成员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工程注册类执业资格的, 每有 1 人加 1 分, 最高加 3 分。
技术部分 (35 分)	主要施工方案	10	主要施工方案描述详尽合理, 针对性和保障性较强, 得 10 分; 主要施工方案描述较为详细, 基本合理, 有一定的针对性, 得 7 分; 主要施工方案描述较为详细, 欠合理或缺乏针对性, 得 4 分; 主要施工方案不够完整详细, 欠合理得 1 分。其它不得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	4	工程主要情况、工程施工条件描述详尽、准确, 工程施工目标、主要施工内容、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合理、可行得 4 分; 工程主要情况、工程施工条件描述准确, 工程施工目标、主要施工内容、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基本合理、可行得 3-2 分; 工程主要情况、工程施工条件描述准确, 工程施工目标、主要施工内容、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分析欠合理得 1 分。其它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	4	施工进度计划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 计划编制合理、可行, 得 4 分; 基本完整、合理得 3-2 分; 欠合理得 1 分; 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	4	施工准备包括技术准备、现场准备和资金准备。资源配置计划包括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工程材料和设备配置计划、主要周转材料和施工机具配置计划等内容。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完备, 可行得 4 分; 基本完备、可行得 3-2 分; 不够完备、基本可行得 1 分; 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主要施工管理计划	4	质量管理计划有质量目标承诺、有处罚措施、控制计划详尽、责任明确、保障措施完善、对安全事故有明确责任承诺,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4 分; 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 不可行或未提供得 0 分。

项目	具体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3	进度管理计划有工期目标承诺、有处罚措施，进度控制计划科学严谨、合理有序，网络施工图清晰，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2 分；基本合理、可行得 1 分；不可行或未提供得 0 分。
		4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保障措施详尽，有处罚措施，合理、可行得 4 分；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得 0 分。
		2	人力资源、施工机具、材料设备等管理计划内容完备，可行，保障性和针对性强得 2 分；基本完备、可行得 1 分；不完备或未提供得 0 分。
合计		100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

资格自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投标人信誉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和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投标人资格要求”第 1 款的规定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交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p> <p>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资格要求”第2款的规定	<p>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军队采购网” (<a href="https://www.plap.mil.cn/">https://www.plap.mil.cn/</a>)军队采购失信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近三年不得存在如下情形: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破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状态,中标后不履约、不配合招标人日常工作等各类行为。 (提供承诺书)</p>	<p>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天再次查询并打印存档。</p>	
3	“投标人资格要求”第3款的规定	(1) 投标人应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	提供资质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p>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p>		
--	--	---	--	--

评标导航表

项目	具体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响应情况	响应页码

备注：

为方便评委评标，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中载明的《评分标准》，将具体响应情况及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

---

## 目录

格式自拟，须与正文页码一一对应。

---

# 一、投标函及附件

## 1. 投标函

致：（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招标采购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贰份：

1. 投标函文件；
2. 报价文件；
3. 商务文件；
4. 技术文件；
5. 资格审查资料；
6.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文件；并附上投标保证金。

根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接受本招标文件合同书格式及合同条款，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

5. 投标人同意投标人须知中第 3.4 条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本项目如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我单位同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函件、通讯请发往：

投标人：\_\_\_\_\_（公章）

通讯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项目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员工，需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在本单位近半年内其中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社保证明附后。

---

## 二、报价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总报价（元）	
项目经理姓名	
质保期	
质量标准	
工期	
备注	

备注：

1. 人民币报价。

2. 此表除保留在投标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密封装在一个单独小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按照工程量清单的形式进行报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计金额应与报价一览表总报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三、商务文件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联系地址	
企业资质	
企业从业人员数量	
资产总额	截止上一年度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基本账户	名 称：                                账 号：
企业关联情况	1. 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_。 2. 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_。 备注： 1.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 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 2.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

---

### 3. 相关承诺

（招标人名称）：

---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我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军队采购网”(<https://www.plap.mil.cn/>)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8）近三年不存在如下情形：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破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状态，中标后不履约、不配合招标人日常工作等各类行为。

.....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 4.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5. 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					

备注：

1. 投标人应将类似业绩项目的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必须按要求附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 6.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加工部位	备注

备注：

1. 投标人应将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填入本表中。
2. 必须按要求附提供设备清单等材料。

---

## 7. 企业综合实力证明文件

提供企业荣誉（如有）、企业认证（如有）等相关综合实力表现材料，格式自拟。

---

## 8. 其它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和说明。

---

## 四、技术文件

### （一）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50502-2009）的要求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其要点如下：

#### （1）工程概况

包括工程主要情况、各专业设计简介、工程施工条件等；

#### （2）施工部署

包括工程施工目标、主要施工内容及其进度安排、施工流水段划分、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工程管理的组织机构形式、项目经理部的工作岗位设置及其职责划分、新技术、新工艺部署及其技术和管理要求（如有）、主要分包工程施工单位的选择要求及管理方式（如有）；

#### （3）施工进度计划

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并附必要说明，对于规模较大或较复杂的工程，宜采用网络图表示；

#### （4）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

施工准备包括技术准备、现场准备和资金准备；资源配置计划包括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工程材料和设备配置计划、主要周转材料和施工机具配置计划等；

#### （5）主要施工方案

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制定施工方案；对脚手架工程、起重吊装工程、临时用水用电工程、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所采用的施工方案进行必要的验算和说明；对易发生质量通病、易出现安全问题、施工难度大、技术含量高的分项工程（工序）等做出重点说明；

#### （6）施工现场平面布置

按不同施工阶段绘制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并附文字说明，说明施工场地状况；拟建建（构）筑物的位置轮廓、尺寸、层数；加工设施、存储设施、办公和生活用房的位置和面积；布置垂直运输设施、供电设施、供水、供热设施、排水排污设施和临时施工道路；必备的安全、消防、保卫和环境保护设施；相邻的地上地下既有建（构）筑物及相关环境等；

#### （7）主要施工管理计划

包括进度管理计划、质量管理计划、安全管理计划、环境管理计划、成本管理计划和

---

其他管理计划，其中其他管理计划宜包括治安保卫管理计划、合同管理计划，组织协调管理计划、创优质工程管理计划、成品保护管理计划、质量保修管理计划、对施工现场人力资源、施工机具、材料设备等管理计划。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下述表格应按照章节内容，严格按给定的格式附在相应的章节中。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二)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专业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社会保险	执业、职业单位
								初级	中级	高级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人															
3	...															
4																
5																
6																
7																
8																
9																
...																

备注：1. 执业、职业单位指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目前是否在投标人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

2. 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社会保险证明的扫描件。社会保险证明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社会保险证明中缴费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

##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备注：1.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职称证书、学历证书扫描件。
2. 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须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的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类似项目”的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

##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没有担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第十条规定“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期间原则上不得更换”。我方拟派项目经理的能够参加本工程的投标是基于以下理由：

- 拟派项目经理存在《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 拟派项目经理担任其他施工项目负责人期间因下列原因进行了更换，并办理书面交接手续：
  - 发包方与注册建造师受聘企业已解除承包合同的；
  - 发包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 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必须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 \_\_\_\_\_。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 供应商应当根据“承诺书”的格式，如实说明拟派项目经理能够参加本工程投标的理由，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2. 供应商“承诺书”的实质内容应当与格式规定的实质内容一致。

## 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执 业 / 岗 位 资 格		专业职称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专业工作年限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岗位人员。应附资格证书、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学历证书、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的扫描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

---

(三) 其它技术文件

1.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它技术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